

揭阳市揭东区交通运输局 揭阳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揭东大队

揭东交字〔2026〕40号

关于印发《大客车交通安全风险联合整治 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区交通运输局各执法大队、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揭东大队各中队：

为贯彻落实市交通运输局、市公安局关于开展大客车交通安全风险协同治理工作的部署要求，严厉打击大客车突出交通违法行为，有效化解大客车安全风险，防范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发生，区交通运输局、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揭东大队制定了《大客车交通安全风险联合整治行动工作方案》，现将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辖区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揭阳市揭东区交通运输局



揭阳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
揭东大队



2026年3月27日

大客车交通安全风险联合整治行动 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市交通运输局、市公安局关于开展大客车交通安全风险协同治理工作的部署要求，严厉打击大客车突出交通违法行为，有效化解大客车安全风险，防范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发生，区交通运输局、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揭东大队决定从即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组织开展大客车交通安全风险联合整治行动，特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坚持“以打开路、以打促防”，强化分析研判、源头治理、联合执法、宣传警示，围绕道路客运车辆，集中查处一批“两头不到岸”、凌晨2至5时违规运行、疲劳驾驶等大客车突出交通违法行为，集中教育震慑一批重点驾驶人，强化源头联治、路面联勤、应急联处、宣传联动，形成严管严查态势，切实压降道路交通违法违规行为，坚决防范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

二、工作重点

（一）重点区域：旅游景点集散地，如磐东玉器市场、望天湖、万竹园、市外桃园周边道路。

（二）重点车辆：异地运营、长期滞留我市的大客车。

（三）重点违法：大客车非法营运、两头不到岸（线路两端均不在车籍地）及“三超一疲劳”、凌晨2至5时违规运行、乘客不使用安全带等违法行为。

三、工作措施

（一）加强研判共享机制。各相关部门要及时共享长期异地运营、线路两端均不在车籍地的重点大中型客车重点违法线索。特别要针对周末、五一、国庆等重点节点，结合辖区以往过境、滞留的异地籍大型客运车辆车辆情况，对应辖区的区交通运输局执法大队、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揭东大队相关中队双方部门提前碰头商讨、提前研判防范，实时共享研判情况、重点车辆清单等信息资源，全面梳理大型客运车辆通行的重点时段、路段及高频通行区域，第一时间汇总情报精准推送支撑执法一线。

（二）加强联合会战。交通运输、公安交管部门要紧密配合，紧盯“两头不到岸”大客车，常态化开展联合执法行动，严查非法营运、线路两端均不在车籍地、超员、疲劳驾驶等重点违法行为。行动期间，市公安局交管支队揭东大队磐东中队和区交通运输局执法七大队各派出2名执法人员组成1个联合执法小组，在磐东玉器市场周边道路开展联合执法，每个行动周组织不少于2次的联合执法行动。其他交通执法大队、交管中队根据工作实际在各自辖区内开展联合执法行动，各相关执法部门接上级下发的线索清单后在一周内完成核查。

（三）加强联合调查。各交通运输、公安交管部门要加强在调查取证方面的协调配合，深入细致开展取证工作。公安交管、交通运输部门单独执法检查时发现不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的违法行为，也要按照相关取证要求协同做好证据采

集和移送。

（四）加强源头监管。交通运输、公安交管部门要持续开展本地籍重点车辆隐患“清零”行动，切实提升客运车辆检验率、报废率、违法处理率。对于查处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的大客车，要落实处罚并及时通报主管部门加强源头监管；对达不到处罚条件的，要通过发函通报车籍地主管部门。对于查处的违规运营的旅游包车，要查清租车旅行社信息并抄告文旅部门，由文旅部门依法对租用不合规客车的旅行社予以查处。

（五）加强宣传警示。执法过程中交通运输、公安交管部门要联合对客运驾驶人开展警示教育，告诫其自觉抵制超员、非法营运、疲劳驾驶等违法行为。充分利用“两微一抖”等新媒体平台，集中曝光大客车违规经营典型案例，引导群众自觉拒乘不合规车辆、主动举报违法违规经营行为，倡导广大群众选择合法合规客运车辆安全文明出行。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本次行动是规范道路客运和道路交通秩序，防范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的重要举措。各交通运输、公安交管部门要切实增强政治责任感，坚决落实行动各项措施，确保我区道路交通安全形势持续稳定。

（二）加强协同联动。交通运输与公安交管部门要建立粤政易工作群，每周在工作群里滚动推送上级下发线索，强化情报支撑。路面执勤执法的查处图片、处罚和函告情况及时在工作群内报送。

（三）规范执勤执法。要切实履行法定职责，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规范着装，强化证据收集保存，落实执法全过程记录。严禁粗暴执法、野蛮执法，避免因执法不规范造成不良影响，引发负面舆情。

（四）强化信息报送。公安交管、交通运输部门要明确专人负责行动情况的收集、汇总、报送，并于3月24日前报送行动联系人及联合执法小组名单，联合执法小组自方案印发之日起开始联合执法工作。每周五16时前报送行动战果，12月29日前报送行动工作总结。区交通运输局联系人：陈鸿佳，电话：13822963570；市公安局交管支队揭东大队联系人：胡东仰，电话：15989545409。

- 附件：1. 联合执法行动联系人名单
2. “两头不到岸”大客车联合整治行动战果表
3. 大客车整治工作情况汇总表

附件 1

联合执法行动联系人名单

填报单位：

部门	姓名	单位/职务	联系方式
分管领导			
联络员			

附件 2

“两头不到岸”大客车联合整治行动战果表							
填报单位:				填报日期:			
本周共开展联合执法行动: 次, 出动执法力量: 人次, 共查处大客车违法行为 宗, 行动累计查处 宗。							
序号	号牌	驾驶人	违法时间	违法地点	违法行为	处罚情况	处罚单位
1							
2							
3							
4							
5							
6							
7							

